# 審核委員會報告書

審核委員會(「委員會」)由五位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四位 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審核委員會成員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施文信先生(主席)

馬時亨教授(自2013年9月17日起)

文禮信先生

吳亮星先生

#### 非執行董事

運輸署署長(楊何蓓茵女士)

委員會成員概不屬公司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 合夥人或前合夥人。財務總監、內部審核部主管及外聘核 數師代表被預期會列席委員會會議。委員會亦可酌情邀請 其他人士列席會議。委員會定期舉行會議,必要時外聘核 數師或財務總監可要求舉行會議。

# 審核委員會的職責

依據其職權範圍(已登載於公司網站(www.mtr.com.hk)及聯交所網站),委員會的職責包括以下的財務及成效事務,其中包括監督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檢討公司財務資料,以及監督公司的財務申報系統及內部監控程序。

於核數工作開始前,委員會與外聘核數師討論其核數的性質及範圍與滙報的責任。除預先批准所有核數服務外,委員會亦預先批准任何非核數服務以確保外聘核數師在提供非核數服務時並不削弱其獨立性或客觀性。委員會主要負責向董事局建議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以及批准外聘核數師的酬金及聘用條款。

對於公司財務資料,委員會監察財務報表、年度及中期報告及帳項,連同初步業績公告及公司向公眾披露與財務資料有關的其他公告的完整性。處理財務資料時,委員會與

董事局及執行總監會(包括財務總監)聯繫,而委員會主席 隨時進一步與內部審核部主管、外聘核數師代表及管理層 會面。除考慮因審核產生的事宜外,委員會亦會討論由內 部審核部主管或外聘核數師私下或與執行董事及任何其他 人士一起提出的任何事宜。

委員會需至少每年檢討一次公司財務控制系統、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成效,並向董事局匯報已進行有關檢討,使董事局可監察公司的整體財務狀況並保障其資產。委員會於2013年的檢討工作亦包括其監察管理層就檢討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上的資源、員工資歷和經驗,以及其培訓計劃和預算是否足夠的角色(請參閱載於本年報第112頁至115頁公司管治報告書之「內部監控」一節。)。委員會檢討及核准年度內部審核計劃,包括審核已選定之公司業務或營運的效率。此外,委員會亦檢討內部審核部主管的定期報告,以及跟進建議的主要行動計劃,並在適當情況下向董事局提出建議。

委員會主席於每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後編制報告,向董事局 匯報委員會的活動及從中出現的問題。

審核委員會會議記錄由會議秘書編制,記錄委員會成員考慮過的事宜及所作出決策的詳情,包括委員會成員提出的任何關注事宜及表達的相反意見。在會議結束後的合理時間內,會議記錄草稿將發送予委員會成員以供表達意見。按核准的程序,委員會在其後召開的會議上正式通過會議記錄草稿。如委員會成員對會議記錄草稿有任何意見,可在其後召開的會議上討論,有關達成的協定將於該會議記錄中匯報。會議記錄備存在公司註冊辦事處,以供委員會成員查閱。

於每年一月,會議秘書會與委員會主席預先商定該年議程 綱要,而委員會主席對委員會定期會議議程作出最終決 定。在2014年,已安排舉行合共四次會議。

## 2013年審核委員會的工作

委員會在2013年舉行了四次會議。每名委員會委員的出席 記錄載於本年報第106頁的公司管治報告書內。

在已舉行的四次會議中,委員會就審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而分別召開兩次會議。首次會議集中討論業務營運、內部監控及內部審核相關項目,以及未決訴訟、合規及風險管理事宜,而第二次會議則主要探討會計及財務匯報事宜。

委員會於2013年的主要工作包括:

### 財務

- 檢討及建議董事局批准2012年報與帳項及2013中期報告與帳項的草稿;
- 檢討管理層函件 (Management Letter)、稅務事宜、合規 事宜及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提交的2012年帳 項及2013中期帳項的主要事項;
- 檢討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計劃及預覽2013年的年度 會計及財務匯報事宜;及
- 檢討庫務策略。

### 審核/內部監控

- 核准2014年內部審核計劃;
- 檢討內部審核部編制的兩份半年報告;
- 檢討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報告;
- 檢討2012及2013年1月至6月的舉報報告;
- 檢討2012年有關內部審核部的效益評估報告;
- 預先批准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提供核數及非核數的 服務:

- 檢討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2013年審核工作的收費建議;及
- 在沒有管理層列席的情況下,與內部審核部主管及外聘 核數師單獨會晤。

### 營運檢討及其他

- 檢討未決訴訟,以及關於營運協議和兩鐵合併交易協議 之相關法規及規例的合規事官;
- 檢討2012年的企業風險管理報告;
- 檢討已更新的管理管治體系(載於本年報第115頁的公司 管治報告書內);
- 確認按2008年浮動獎金計劃支付有關2012年獎金的財務數目;及
- 檢討港鐵全資附屬公司的審核/管治委員會會議記錄。

外聘核數師代表、財務總監及內部審核部主管均列席所有 該等會議,報告彼等工作並回答有關提問。此外,副行政總 裁、車務總監、商務總監、工程總監、物業總監以及法律 總監及公司秘書(或彼等的代表),亦分別獲邀在會議上向成 員介紹公司在香港以外的業務發展及拓展、鐵路營運、非 票價業務、新鐵路項目、物業業務以及未決訴訟、合規及 企業風險管理事宜。

### 重新委任外聘核數師

委員會對外聘核數師的工作、其獨立性及主觀性均感滿意。因此,建議重新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該會計師事務所已表示願意留任)出任2014年度集團的外聘核數師,並予股東於201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通過。

施文信

審核委員會主席

香港,2014年3月11日